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 公司下属公司所处当事人地位：邯郸通用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郸通用”）系河北通用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通用”）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医药”）持有河北通用医药有限公司70%股权，邯郸通用在本案中为被告

- 涉案的金额：人民币2.18亿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本次案件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近日，邯郸通用收到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贾翠棉诉邯郸通用民间借贷纠纷案的民事判决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诉讼案件基本情况

原告贾翠棉以受让方圆凯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圆凯丰”）对邯郸通用的借款本金及利息债权为由向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原告贾翠棉主张：方圆凯丰 2013-2018 年期间向邯郸通用提供了借款，该等借款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后，邯郸通用及方圆凯丰未续签借款合同；2020 年 8 月，方圆凯丰将其对邯郸通用的债权转让给自然人贾翠棉并要求邯郸通用向贾翠棉还款；因邯郸通用未足额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贾翠棉向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邯郸通用偿还借款本金 217,590,000 元，支付截至 2020 年 11 月 23 日的欠息 2,971,010.125 元，支付 2020 年 11 月 23 日以后至清偿之日的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 2021-012 号《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累计诉讼和仲裁情况的公告》。

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追加方圆凯丰为本案第三人, 本案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开庭。

邯郸通用答辩称, 原告主张的款项是邯郸通用母公司河北通用的股东应当向邯郸通用提供的资金支持款; 原告起诉的债权本金及利息均有误, 不应予以支持。

二、本次诉讼案件判决情况

近日, 邯郸通用收到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一审判决如下:

(一) 邯郸通用偿还原告贾翠棉借款本金 217,590,000 元及利息 (以 217,590,000 元为基数, 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至借款偿还完毕之日止, 按照年利率 4.35% 计算);

(二) 驳回原告贾翠棉的其他诉讼请求。

三、本次诉讼案件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邯郸通用正在对本次案件一审判决进行分析评估, 将根据评估情况确定后续方案、采取法律措施。本次案件一审判决尚未生效, 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1 日